

山西师范大学文件

晋师人字〔2022〕13号

山西师范大学 关于印发《山西师范大学退休教师校内返聘 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的通知

校内各单位：

《山西师范大学退休教师校内返聘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已经学校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以印发，请认真遵照执行。

山西师范大学

2022年4月24日

山西师范大学退休教师校内返聘实施办法

(修 订)

为充分发挥退休教师在教学、科研和学科建设等方面的作用，建立健全退休教师返聘管理监督机制，学校对《山西师范大学退休教师校内返聘实施办法的通知》（晋师人字〔2018〕12号）进行修订，制定本办法。

一、返聘原则

1. 人员紧缺，岗位缺编。
2. 本人自愿，双向选择。
3. 合同管理，严格考核。

二、返聘对象及条件

对于教学单位教学科研任务重、教师紧缺，确需返聘的我校正式退休教师，须同时符合下列条件：

1. 三级教授或仍有在研国家级项目（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/国家社科基金项目/教育部人文社科项目）的四级教授。

2. 师德高尚、教学水平高、科研能力强，在本学科享有较高知名度，受到师生好评。

3. 身心健康，能坚持正常工作，自愿返聘。

三、返聘程序

1. 符合返聘条件的人员填写《山西师范大学返聘教师登记

表》。

2. 用人单位对申请返聘人员进行资格审核。

3. 申请返聘人员体检（申请人当年在校医院的教职工年度体检结果可以使用）。

4. 人事处汇总全校申请返聘教师情况，经学校研究通过后，予以返聘。

5. 人事处与返聘教师签订聘用协议，明确返聘教师教学任务、工作职责、待遇标准、聘期及违约责任等主要内容。建立返聘教师档案。

四、聘期

返聘教师聘用实行一年一聘，一般不超三年。

五、返聘教师年度工作任务

1. 每年至少主讲1门全日制本科生课程，且须完成180个教学工作量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教学任务。

2. 文科：每年以责任作者在CSSCI期刊发表学术论文1篇/出版专著1部/获省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以上（第一完成人）/主持省部级项目1项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。

理科：每年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SCI二区以上学术论文1篇/SCI三区学术论文2篇/本学科公认的一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1篇/获省级自然科学奖二等奖以上（第一完成人）/主持省部

级项目1项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。

刊物级别以考核当年中国科学院期刊分区表分区及CSSCI期刊收录目录为准。

六、考核与绩效发放

1. 根据完成任务情况，年度考核结果分为合格、基本合格、不合格。

完成上述任务1和任务2者为合格；完成两项任务之一者为基本合格；两项任务均未完成者为不合格。

2. 绩效发放办法

返聘教师绩效按其退休前校内绩效标准核定年度绩效总额，分两部分发放，核定绩效的50%按月平均发放，其余50%根据考核结果发放。

年度考核合格者发放核定绩效剩余50%部分；超课时津贴由各教学单位从教学业绩经费中支付，具体标准按照各学院制定的分配方案执行。

年度考核基本合格者减半发放核定绩效剩余50%部分；超课时津贴由各教学单位从教学业绩经费中支付，具体标准按照各学院制定的分配方案执行。

年度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发放核定绩效剩余50%部分。

七、聘期管理

1. 返聘教师由各用人单位进行日常管理、考核。

2. 用人单位于每年年底完成对返聘人员的考核,并把考核结果报人事处备案。

3. 年度考核结果作为下一年度聘用的依据。

年度考核合格者,可继续续聘用。

年度考核基本合格者,可再续聘一年;连续两次考核基本合格者,下一年不得续聘。

考核不合格者,下一年不再续聘。

4. 返聘教师若在聘期内出现重大差错或过失,不履行或没有完全履行聘用协议,用人单位可予以解聘,并报人事处备案。

八、附则

1. 博士生导师返聘依据《山西师范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管理办法》(晋师校字〔2022〕16号)之有关规定执行。

2. 本办法从公布之日起执行,由人事处负责解释。

3. 《山西师范大学退休教师校内返聘实施办法的通知》(晋师人字〔2018〕12号)同时废止。

附件: 1. 山西师范大学返聘教师申请表

2. 山西师范大学返聘教师考核登记表

附件1

山西师范大学返聘教师申请表

[illegible]

返聘人员拟承担的教学科研工作任务（此栏由相关院所填写）：	
学院（所）负责人签名：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
教务处意见： 负责人签名：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	研究生院意见： 负责人签名：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人事处意见	负责人签名：_____ （公章） 年 月 日
分管人事 校领导意见	领导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
学校意见	领导签名：_____ 年 月 日

附件2

山西师范大学返聘教师考核登记表

姓名		性别		出生年月		
职称及岗位级别		退休时间		健康状况		
返聘人员岗位类别		从事专业及研究方向		返聘单位		
返聘期限	年 月 日——年 月 日					
考核条件	教学任务完成情况 (180 工作量)	本科生课程名称		工作量		实际完成工作量
		研究生课程名称		工作量		
		指导毕业生论文工作量		工作量		
		完成情况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	
	科研任务完成情况	文科任务标准	☐ 以责任作者在 CSSCI 期刊发表学术论文 1 篇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出版专著 1 部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获省级哲学社会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二等奖以上（第一完成人）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主持省部级项目 1 项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理科任务标准	☐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二区以上学术论文 1 篇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 SCI 三区学术论文 2 篇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以第一作者或通讯作者发表本学科公认的一流学术期刊发表论文 1 篇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		☐ 获省级自然科学奖二等奖以上（第一完成人），并完成学院安排的其他科研任务			
	完成情况	☐ 完成 ☐ 未完成				
	总体完成情况	☐ 完成教学、科研任务			☐ 完成科研任务、未完成教学任务	
☐ 完成教学任务、未完成科研任务			☐ 教学、科研任务均未完成			
学院考核意见	☐ 合格 ☐ 基本合格 ☐ 不合格	是否续聘	☐ 是，续聘一年 ☐ 否，不再聘用 学院负责人签字（学院公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	
人事处审核意见：		分管人事校领导意见：		学校意见：		
负责人签字（公章）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签字： 日期： 年 月 日		

山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22 年 4 月 24 日印发
